

温县农业农村局

温县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监督管理办法

各乡镇（街道），有关单位，农机补贴申请户：

为进一步规范农机购置补贴操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提升服务水平，强化监管举措，最大限度发挥惠农效益，特制订本管理办法。

一、加强自身建设，强化纪律约束

加强对惠农补贴工作人员的廉政教育和业务培训，提升政策实施和风险防控能力，建立健全监管机制，完善规章制度，进一步明确职责分工，以补贴实施操作流程为主线，逐项工作、逐一环节梳理查找风险点，有针对性地制定防控措施，切实提升补贴政策实施规范性，有效保障补贴资金安全。

二、完善管理机制，推进政策落实

（一）持续优化验机流程

结合温县实际，依托县域农机合作社，在全县设立 6 个农机核验点，分区域分时段组织工作人员下乡开展机具核验，最大限度便民利民。合理安排验机时间，明确核验环节和资料清单，安排专人负责申请表发放、机具核验、喷号、人机合影等工作，做到“见人、见机、见票”，用最短时间完成当年度农机核验工作。

（二）建立联动查处机制

对发生较重、严重违规行为或被采取暂停全部产品补贴资格及以上处理措施的农机产销企业，实行联动处理措施，直接采信有关处理决定，对生产企业和涉及的经销企业作出同等处理，并结合实际进一步深入调查处理。

（三）建立黑名单制度

在农机购置补贴工作中，存在严重违规行为的购机者，3年内不得享受农机购置补贴；对违规产销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从业人员等违规人员，按规定列入黑名单。

（四）建立农机经销企业承诺制

进一步细化实化自愿参与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的农机经销企业的承诺事项，落实企业责任。

一是承诺将补贴机具销售、售后服务、退换货等管理系统互联互通，定期与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中本企业数据相互校核，筛查机具、补贴、所有人、使用人等信息是否相符相适；

二是承诺通过非现金方式与经销商结算补贴机具购机款，确保资金往来全程留痕备查；

三是承诺对经销商出具给农民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的发票、合格证等补贴申请资料和牌证申领资料进行核对，筛查补贴比例、发票金额、机具信息等是否真实有效、符合规定；

四是承诺加强内部管理，防范经销商和内部不法人员有组织地通过收集农民身份证明、虚开发票、虚购报补、重复报补等方

式骗套、抢占补贴行为，发现异常情况后，主动自查自纠，并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

三、强化监督管理，严查违规行为

重点对农机购置补贴中存在的提供不实销售等信息、虚购报补、重复报补、以小抵大等违规手段骗套补贴行为进行查处。对农机购置补贴涉嫌违规的产销企业拒不配合调查、提供虚假调查材料等行为，查实后先暂停参与违规行为企业的全部产品补贴资格和经销补贴产品资格，再根据违规情节按规定严处。要加强对农机生产企业承诺、践诺执行情况的监管和失信违规行为的调查处理，维护良好的补贴机具产销秩序。

温县农业农村局

2024年5月8日

